

证券代码：839232

证券简称：晟烨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晟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麦伟彬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与分析，并对2026年度的工作进行计划安排，形成了《2025

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对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与分析，并对 2026 年度的工作进行计划安排，形成了《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编制完成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审计报告。公司根据前述 2025 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，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，在综合分析公司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以及政策变动、行业形势、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，并考虑公司现时经营能力的前提下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的长远发展需要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对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广州晟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6,663,925.39 元，超过公司股本总

额 52,000,386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晟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晟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